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8月6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发出，2007年8月14日上午在省建材集团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顾鸣芳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出席监事4人（监事李元本委托监事肖福明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）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到会监事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7 年度中期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顾鸣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的议案》

因工作原因，顾鸣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、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李元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因原监事会主席顾鸣芳女士的工作变动，拟选举李元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其简历附后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四日

李元本先生简历：李元本，男，1964 年生，大专，高级会计师。
1999 年至2000 年6 月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，
2000 年6 月至2006年9 月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
会计师。2006 年9月至今任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财务处负责人。